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

104 年 09 月 15 日教務會議通過訂定

104 年 10 月 13 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
104 年 10 月 28 日校長核定發布

106 年 04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
106 年 04 月 19 日校長核定發布

- 第一條 為落實本校國際化政策，持續改善學生英語能力，鼓勵本校專任教師以全英語教學方式開授課程，特訂定「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獎勵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實施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全英語授課係指所有教學活動均採用全英語方式進行。教學活動含教學計畫表、授課內容、教材、研討、報告（作業）、考試評量（含教師命題與學生答題）、上課期間之交流。
- 第三條 符合前條授課條件之教師，得向該課程之開課單位提出申請，惟每學期以二班為限。教師申請全英語授課獎勵，應填寫「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表」，並檢附英文版之教學計畫表，分別經開課單位之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後，於每學年度開課作業期間，由開課單位之課程委員會召集人簽核再送教務處備查。
- 第四條 採全英語授課之課程，每一學分加計鐘點時數零點五小時，惟每學期至多加計三小時，加計後總鐘點時數仍受教師超鐘點每學期每週 4 小時之限制，並得由開課單位提供每班一名教學 TA，協助教學活動。
- 第五條 受獎勵之全英語授課教師，其所申請之全英語授課科目，該學期任一班期末教學評量之教學總分（五點量表）低於三點五時，次學期不得申請獎勵。
- 第六條 獲全英語授課獎勵之教師，若經查核未確實全程以英語進行各項教學活動時，應取消其已獲得之獎勵，並補扣其加計時數之鐘點費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專任教師全英語授課獎勵申請表

授課教師姓名		發(主)聘單位	科(中心)	
選/必修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必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修	開課班級	科	年 班
職 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		學分數	
課程名稱				
開課單位 課程委員會 審查意見			授課教師簽名	
			開課單位主管簽核	
教務處備查	承辦人	單位主管	教務主任	